

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云政办函〔2016〕18号

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2015年度 完成进出口目标任务先进单位的通报

各州、市人民政府，省直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中央驻滇有关单位，有关企业：

2015年，面对复杂严峻的外贸形势，各地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把云南建设成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目标，以“稳增长、扩消费、促开放”为重点，开拓进取，攻坚克难，全省进出口总额累计完成1560.66亿元（折合245.27亿美元），进出口商品总量2535.16万吨。虽然全省外贸总额有所下降，但外贸商品总量实现增长，保住了市场份额和在全国的排名位次。

为肯定成绩、鼓励先进，省人民政府决定对完成2015年进出口目标任务的玉溪市等5个州市和云南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等26户企业予以通报表扬。

2016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，做好全年各项工作，对保持全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希望受表扬单位发挥带头示范作用，再接再厉、再创佳绩、再攀新高。各地各部门和企业要以先进单位为榜样，进一步深化改革，开拓创新，密切配合，全力推动外贸进出口提质增效，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，为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2015 年完成外贸进出口目标任务先进单位名单

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16 年 1 月 2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15 年完成外贸进出口目标任务 先进单位名单

一、完成进出口目标任务的州市（5 个）

玉溪市、曲靖市、临沧市、楚雄州、文山州。

二、完成外贸规模和增量考核要求的企业（26 户）

云南中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、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、云南弘祥化工有限公司、瑞丽天平边贸有限公司、楚雄博弘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、德宏后谷咖啡有限公司、南方电网云南国际有限责任公司、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、云南通海宋威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、通海巨大浪宋威进出口有限公司、孟连椿林商贸有限责任公司、云南通海隆业蔬菜有限公司、通海茂源果蔬进出口有限公司、昆明中铁大型养路机械集团有限公司、红河州和源商贸有限公司、云南巨昂进出口有限公司、昆明耕野农产品有限公司、云南通泰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、云南农业生产资料股份有限公司、通海天泰农产品进出口有限公司、通海时光蔬菜有限公司、昆明克林轻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、西双版纳红星东红贸易有限公司、云南恒甲进出口有限公司、云南红土航空股份有限公司。

抄送：省委各部委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云南省军区。
滇中新区管委会。

